

太原理工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9〕2号

关于印发《太原理工大学危险化学品废物 处置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《太原理工大学危险化学品废物处置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

业经2019年1月7日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。

此通知。各有关单位要遵照执行。

太原理工大学
2019年1月7日

太原理工大学危险化学品废物处置实施细则（试行）

第一章 总则

太原理工大学危险化学品废物处置实施细则

(试行)

1.

2.

3.

75%

4.

5.

1.

2.

3.

4.

5.

1.

2.

2 4
